

证券代码：300346

证券简称：南大光电

公告编号：2017-015

江苏南大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江苏南大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7年3月7日以专人送达、电话通知等方式，向公司全体监事发出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通知，并于2017年3月13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会议应到监事3名，实到监事3名，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江苏南大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高澎先生主持。

二、会议审议情况

审议通过《关于聘请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1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；

监事会认为，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具有证券从业资格，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，能按时为公司出具各项专业报告且报告内容客观、公正。同意继续聘请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16年度财务审计机构。此议案已获得公司全体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，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江苏南大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17年03月13日